



ISC 互联网安全大会



360 互联网安全中心



从刑事个案看信息保护与数据利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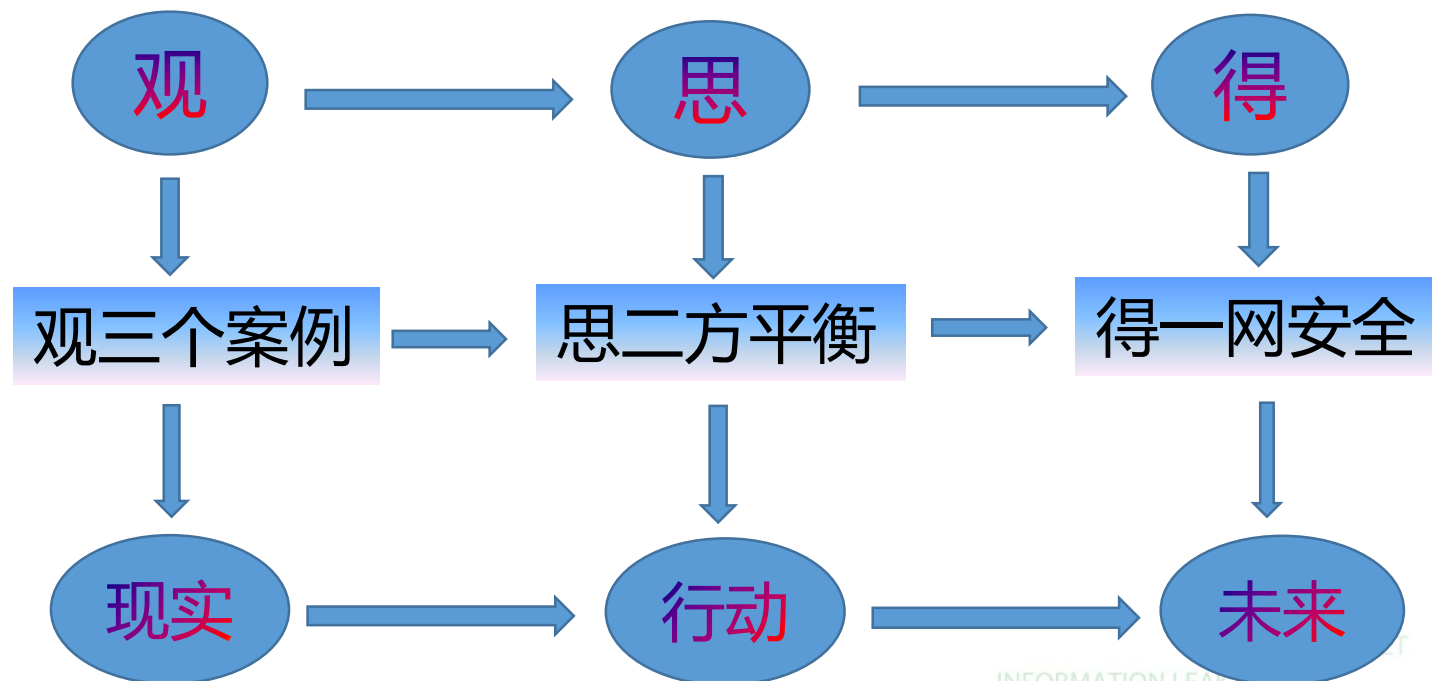
王庆刚 北京第三中级法院法官

ISC 互联网安全大会 中国·北京
Internet Security Conference 2018 Beijing·China

“观而深思之，方可小得。”

目录

- 一、观三个案例
- 二、思二方平衡
- 三、得一网安全



目录

一、观三个案例

二、思二方平衡

三、得一网安全

一、观三个案例

(一) 丁某非法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典型案例

(二) 王某及其单位行贿、侵犯公民个人信息争议案例

(三) 某单位规划项目的预设案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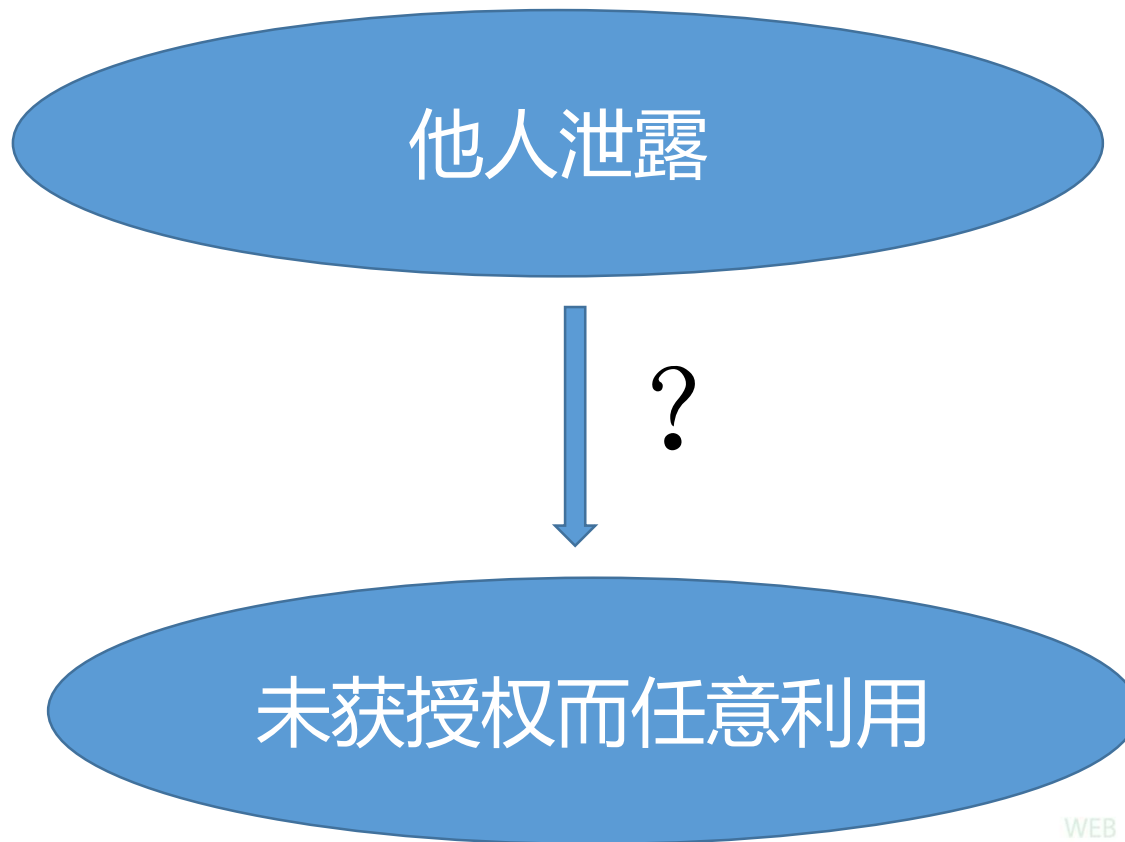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丁某非法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典型案例

2013年底，一家为全国数千酒店提供网络服务的公司因系统**存在安全漏洞**，致使**2000万条宾馆住宿记录泄露**。2015年初至2016年6月，被告人丁某**通过在不法网站下载**的方式，非法获取他人宾馆住宿记录等公民个人信息，并**上传至自己开办的“嗅密码”网站**。

“嗅密码”网除了能够查询住宿记录外，还提供用户QQ、论坛账号及密码找回功能。其中住宿记录共有将近2000万条，用户经注册成为会员后，可以在网页“开房查询”栏目下，**输入关键字姓名或身份证号查询网站数据库中宾馆住宿记录**（显示姓名、身份证号、手机号码、地址、住宿时间等信息）。

丁某自2015年5月开始对该网站**采取注册会员方式收取费用60元到120元每人不等**。2015年11月1日至2016年6月23日，“嗅密码”网站共有**查询记录49698条，收取会员费十九万余元**。

(一) 丁某非法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典型案例



(二) 董某及其单位行贿、侵犯公民个人信息争议案例



ISC 互联网安全大会



360 互联网安全中心

2015年底，被告人王某成立A管理咨询公司，负责企业运营。A公司主要业务是接受用人单位委托对应聘人员进行背景调查，主要包括身份证信息、学历学位信息，有无犯罪记录。

王某于2014年结识某派出所民警刘某，双方合意，由刘某利用职务之便，使用公安系统内部网络查询犯罪记录。王某或其公司向刘某支付费用。

自2015年起，A公司接受多家用人单位委托，为之核实入职人员的身份信息和犯罪记录。

据统计，刘某帮助王某为用人单位共查询应聘人员的犯罪记录五万四千余条，获利三十八万余元。

(二) 董某及其单位行贿、侵犯公民个人信息争议案例



授权 = 必要条件 or 充分条件

(三) 某单位规划项目的预设案例

某集团企业下属多家控股子公司，为充分利用、管理数据资源，集团规划设立大数据平台，通过集中备份、样本共享、自主合作的方式，实现数据资源的优化利用。具体操作是：

总公司提供相互独立的存储资源供子公司数据备份，不改变数据属性；子公司之间的数据独立存储、相互隔离；各子公司将少量脱敏后的样本数据导入封闭的实验环境，供各子公司进行数据应用创新；各子公司之间自行签署合作协议，自主决定数据合作，坚持“等价有偿”原则。

潜在的侵犯公民个人信息风险！

(三) 某单位规划项目的预设案例



集团子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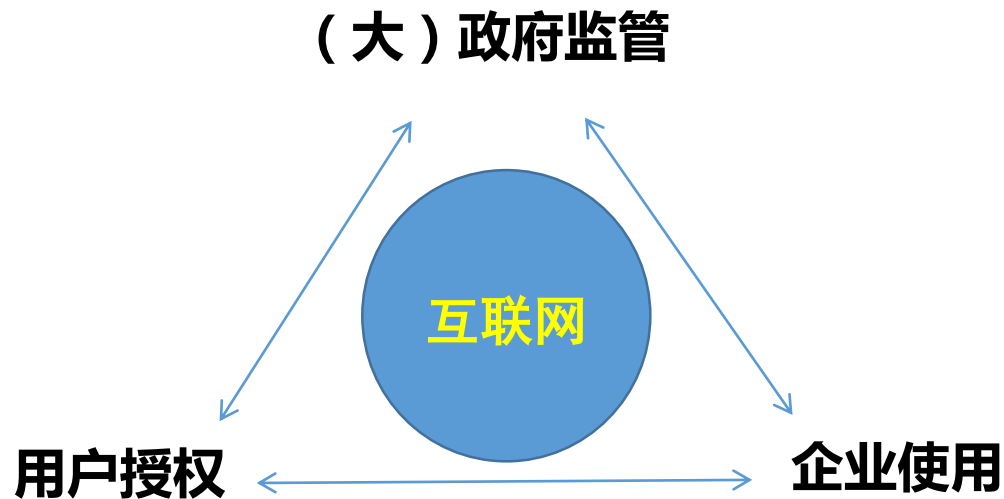


数据利用单独授权的必要性

目录

- 一、观三个案例
- 二、思二方平衡
- 三、得一网安全

二、思二方平衡



二、思二方平衡

(一) 微观上 —— 用户授权与企业使用的平衡

用户授权：无意识泄露 被迫性提供；

企业使用：过度性收集 非法性使用。

(二) 中观上 —— 信息保护与数据利用的平衡

信息保护：监管被动 行刑颠倒；

数据利用：授权不足 流转失范。

(三) 宏观上 —— 个体自由与社会秩序的平衡

个体自由：网络无边 自由有界；

社会秩序：依法规范 公序良俗。



目录

- 一、观三个案例
- 二、思二方平衡
- 三、得一网安全

三、得一网安全

- (一) 认知上：网络空间的社会性
- (二) 行为上：在法治的轨道上运行
- (三) 监管上：完善法制，行政先行，刑法保障

互联网在法治轨道上健康运行



ISC 互联网安全大会



360互联网安全中心

谢谢！

ISC 互联网安全大会 中国·北京
Internet Security Conference 2018 Beijing·China